

证券代码：002505

证券简称：大康农业

公告编号：2020-056

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通知于2020年8月16日以传真、专人送达、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长徐洪林先生主持，经参加会议监事认真审议后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7）；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二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

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8）。

三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。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合理，使公司的会计估计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。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因此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9）。

特此公告

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0 年 8 月 28 日